

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文件

鄂环协〔2021〕19号

关于收取二〇二一年度湖北省环保产业协会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根据省民政厅、省生态环境厅疫情防控相关文件精神，原定于7月15日召开的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推迟召开。2021年的协会会费收取工作也因此未能及时开展，考虑到年关将至，经研究决定即日起收取2021年度会员会费，缴纳会费标准：会长单位：10万元整；副会长单位：2万元整；常务理事单位：1万元整；理事单位：5千元整；会员单位：按标准一次性交纳五年会费1万元整（本次的会费收取不包括已交足五年会费的会员单位）。请各单位于2021年12月31日前办理，转账、现金方式交纳均可，转账请注明汇款单位。

户名：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洪山支行（行号：102 521 000 360）

账号：3202 0067 0900 0129 754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华师园北路18号光谷科技港1B栋5楼

联系方式：韩玮俊 15337247853 张娟 15927279424

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2021年11月16日

主题词：收取

二零二一年度

协会会费

通知

2021年11月16日印发

共印5份